

证券代码：605336

证券简称：帅丰电器

公告编号：2023-032

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22日发出，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通过专人送达。本次董事会应参加会议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商若云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秘书、监事会全体成员列席本次董事会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运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范性文件的最新修订内容，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运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范性文件的最新修订内容，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运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范性文件的最新修订内容，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对《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运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范性文件的最新修订内容，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对《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订〈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运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

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范性文件的最新修订内容，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

制订的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运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范性文件的最新修订内容，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对《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运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范性文件的最新修订内容，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对《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鉴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2 名激励对象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已不符合股权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及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1,700 股，其中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 8.3915 元/股，预留授予部分回购价格 11.3799 元/股进行回购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运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修订内容，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此外，鉴于 2 位激励对象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已不符合股权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及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1,700 股进行回购注销。此次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减少 11,700 股，由 184,009,150 股减少至 183,997,450 股，注册资本减少 11,700 元，由 184,009,150 元减少至 183,997,450 元，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相应修订《公司章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及《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终止的议案》

公司经审慎评估，为降低项目投资风险、充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募集资金投资回报，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拟终止募投项目“高端厨房配套产品生产线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终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证资金安全合理使用，公司在结合实际情况且不影响现有业务需求的情况下，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将该募投项目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3 年 12 月延长至 2024 年 12 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前提下，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财务收益，以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2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

规定提名商若云、邵贤庆、邵于佳、王中杰为公司第三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在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通过之日起履行其职责，每位董事任期均为三年，任期从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算。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提名陆健、吕晓红、宓明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在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通过之日起履行其职责，每位董事任期均为三年，任期从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算。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前述第一、二、九、十、十三、十四项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43)。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8 日